

证券代码：300248

证券简称：新开普

公告编号：2017-111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杨维国先生的通知，杨维国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杨维国	是	2,976,300	2017年10月26日	2018年10月26日	国泰君安	4.52%	个人融资
		1,670,700	2017年10月26日	2018年10月26日	国泰君安	2.54%	
合计	--	4,647,000	--	--	--	7.06%	-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杨维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5,8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29%，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数为 4,647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.0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43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27,087,7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1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.3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